

2023 年度
平邑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汇总）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依据平邑县委编办相关文件规定，根据全省乡村振兴局机构和人员调整视频会议精神，2021年7月7日平邑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更名为平邑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承担的主要职责包括：负责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研究拟定财政衔接资金使用分配计划；推进衔接资金项目和集中推进区建设；对脱贫户（含防止返贫监测帮扶对象）进行动态管理；对扶贫项目资产进行监管；组织协调定点脱贫和干部驻村帮扶；落实小额信贷、齐鲁富民贷、雨露计划、三无失能人员补助等帮扶政策。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平邑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汇总）部门决算包括：平邑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本级决算。

纳入平邑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汇总）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平邑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汇总）本级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平邑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汇总）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金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47.3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8.6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7.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485.67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6.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547.36	本年支出合计	58	547.3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547.36	总计	62	547.3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平邑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汇总）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547.36	547.3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69	38.6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69	36.6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4.20	14.2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49	16.4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00	6.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0	2.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0	2.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00	7.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00	7.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00	7.00					
213	农林水支出	485.67	485.67					
21301	农业农村	1.30	1.30					
2130101	行政运行	1.30	1.3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484.37	484.37					
2130501	行政运行	5.00	5.00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159.10	159.10					
2130505	生产发展	50.00	50.00					
2130506	社会发展	6.75	6.75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30550	事业运行	136. 52	136. 52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支出	127. 00	127.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 00	16. 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 00	16. 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 00	16. 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平邑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汇总）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547.36	187.96	359.4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69	38.6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69	36.6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4.20	14.2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出	16.49	16.4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 缴费支出	6.00	6.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0	2.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	2.00	2.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00	7.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00	7.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00	7.00				
213	农林水支出	485.67	126.27	359.40			
21301	农业农村	1.30	1.30				
2130101	行政运行	1.30	1.3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 村振兴	484.37	124.97	359.40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30501	行政运行	5.00		5.00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159.10		159.10			
2130505	生产发展	50.00		50.00			
2130506	社会发展	6.75		6.75			
2130550	事业运行	136.52	124.97	11.55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27.00		127.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00	16.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00	16.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00	16.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平邑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汇总）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47.3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8.69	38.6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7.00	7.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485.67	485.67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6.00	16.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547.36	本年支出合计	59	547.36	547.3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547.36	总计	64	547.36	547.36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平邑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汇总）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547.36	187.96	359.4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69	38.6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69	36.6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4.20	14.2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49	16.4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00	6.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0	2.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0	2.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00	7.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00	7.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00	7.00	
213	农林水支出	485.67	126.27	359.40
21301	农业农村	1.30	1.30	
2130101	行政运行	1.30	1.3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484.37	124.97	359.40
2130501	行政运行	5.00		5.00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159.10		159.10
2130505	生产发展	50.00		50.00
2130506	社会发展	6.75		6.75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30550	事业运行	136.52	124.97	11.55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27.00		127.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00	16.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00	16.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00	16.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平邑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汇总）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0.5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1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47.40	30201	办公费	0.4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2.21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32.55	30205	水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49	30206	电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00	30207	邮电费	0.4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00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00	30211	差旅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16.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22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90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28	30215	会议费	0.74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09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29.71	30217	公务接待费	0.90	31012	拆迁补偿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57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3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86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2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81.84	公用经费合计					6.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平邑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汇总）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平邑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汇总）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平邑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33		1.43		1.43	0.90	2.33		1.43		1.43	0.9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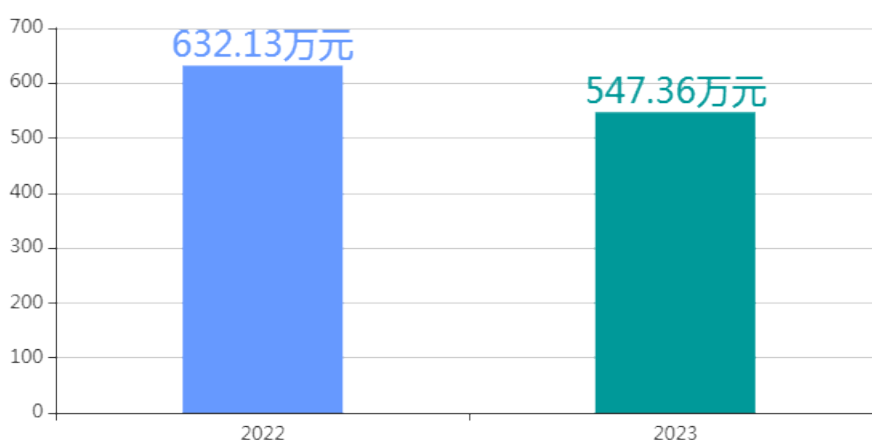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547.36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84.77 万元，下降 13.41%。主要是 2023 年在职转退休 1 人，调出至其他单位 1 人，所需人员经费减少，基本支出减少；根据 2023 年项目安排，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具体实施项目有所变动，项目支出减少。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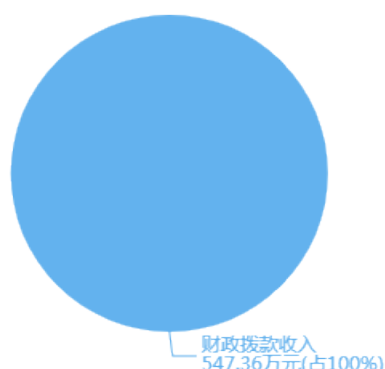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547.3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47.36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收入决算结构图

财政拨款收入



(二) 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 547.36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减少 84.77 万元，下降 13.41%。主要是 2023 年在职转退休 1 人，调出至其他单位 1 人，所需人员经费减少，基本支出减少；根据 2023 年项目安排，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具体实施项目有所变动，项目支出减少。

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3、事业收入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4、经营收入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6、其他收入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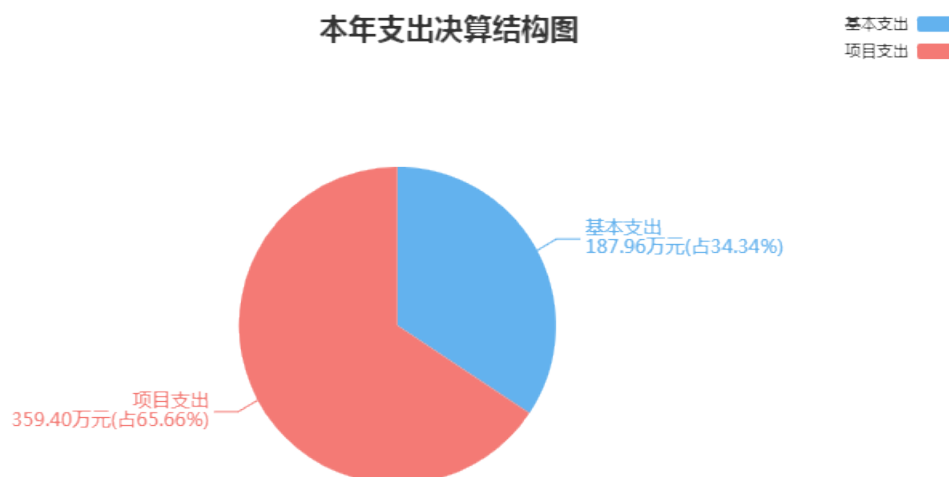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547.3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87.96 万元，占 34.34%；项目支出 359.4 万元，占 65.66%；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

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本年支出决算结构图



(二) 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 187.96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增加 1.76 万元，增长 0.95%。主要是虽然 2023 年在职转退休 1 人，调出至其他单位 1 人，所需人员经费有所减少，但是 2023 年开始每月发放基础绩效奖，总体上基本支出较去年增长。

2、项目支出 359.4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减少 86.53 万元，下降 19.4%。主要是根据 2023 年项目安排，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具体实施项目有所变动，项目支出减少。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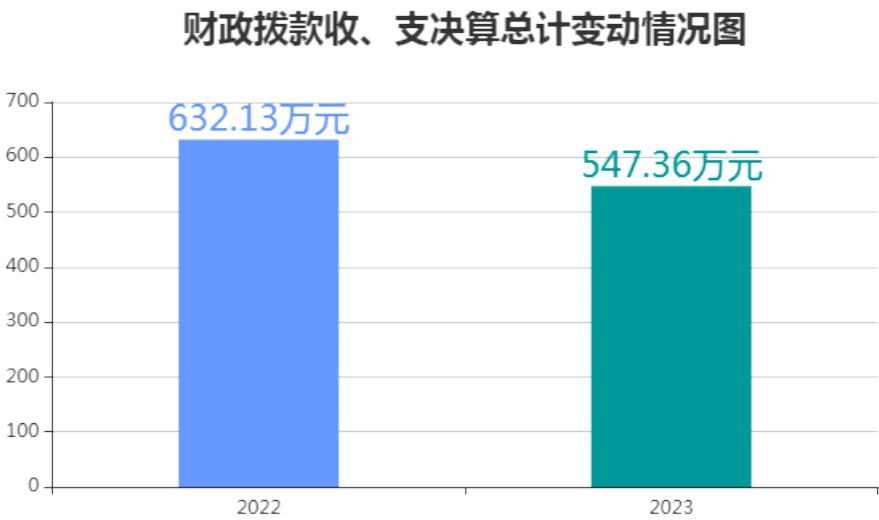
4、经营支出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547.36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84.77 万元，下降 13.41%。主要是 2023 年在职转退休 1 人，调出至其他单位 1

人，所需人员经费减少，基本支出减少；根据 2023 年项目安排，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具体实施项目有所变动，项目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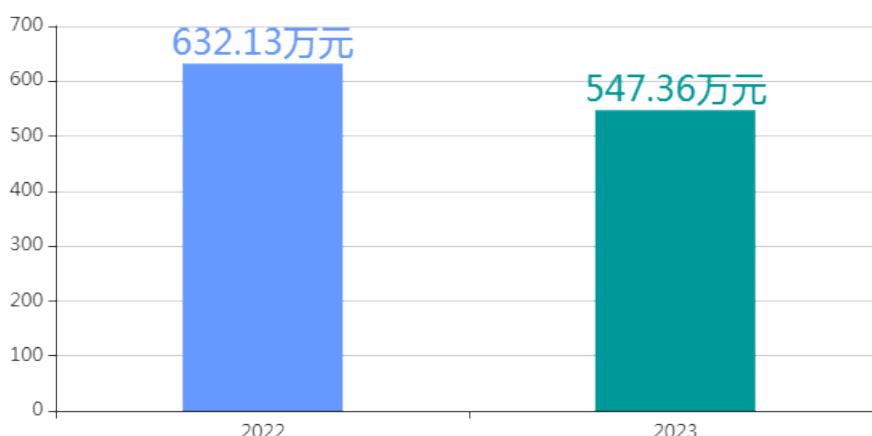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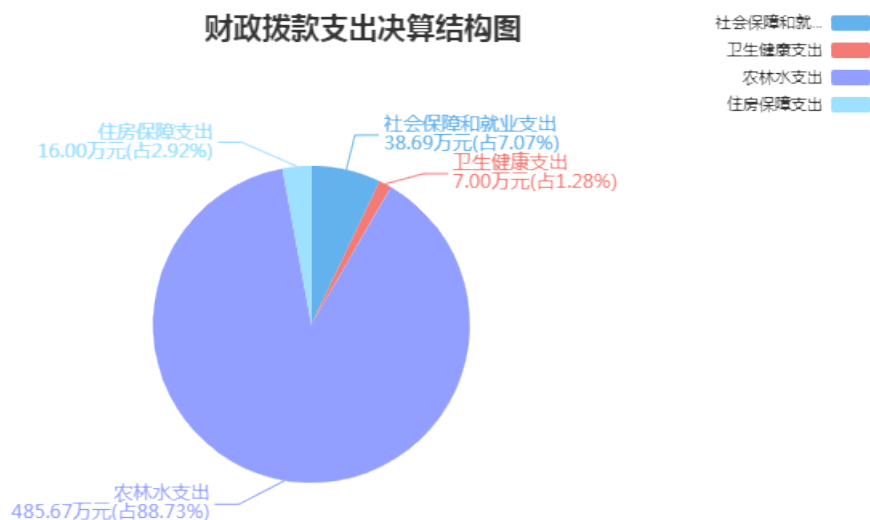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47.3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84.77 万元，下降 13.41%。主要是 2023 年在职转退休 1 人，调出至其他单位 1 人，所需人员经费减少，基本支出减少；根据 2023 年项目安排，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具体实施项目有所变动，项目支出减少。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图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47.3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8.69 万元，占 7.07%；卫生健康（类）支出 7 万元，占 1.28%；农林水（类）支出 485.67 万元，占 88.73%；住房保障（类）支出 16 万元，占 2.92%。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68.12 万元，支出决算为 547.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04.1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未包含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1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3.5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预算实际执行情况，年末发放退休人员取暖费使用事业运行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6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在职转退休 1 人，调出至其他单位 1 人，所需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减少。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6 万元，支出决算为 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

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7 万元，支出决算为 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6、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预算，用以发放绩效考核奖励。

7、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业务经费以保障机构正常运转。

8、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9.1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未包含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9、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生产发展（项）。年初预算为 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10、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社会发展（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75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笔资金为结转上年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11、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52.12 万元，支出决

算为 136.5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9.7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在职转退休 1 人，调出至其他单位 1 人，所需事业运行支出减少。

12、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7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未包含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1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187.96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181.8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 6.1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为 2.3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3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无预算。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为 1.4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3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2023 年平邑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汇总）等单位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3 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油费、保险费、维修费等支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平邑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汇总）等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0.9 万元，支出决算为 0.9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其中：

国内接待费 0.9 万元，主要用于各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的检查督导等工作接待，共计接待 5 批次、85 人次（含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无财政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4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4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4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7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1.29%。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以上情况说明部分因金额单位转换，可能与决算表金额存在尾数误差。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平邑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汇总）组织对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涵盖项目7个，涉及预算资金359.4万元，占部门县级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本部门无部门评价项目。

（二）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平邑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汇总）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的7个项目中，7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2023年度全部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以及“雨露计划”、“项目管理费”等7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雨露计划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10.1万元，执行数为110.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补助发放完成及时率100%；二是每个学生享受补助金额1500元/每学期；三是政策持续年份大于等于一年。

2.项目管理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50万元，执行数为5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项目管理覆盖产业项目率100%；二是资金使用合规率100%；三是资金拨付及时率100%。

3. 衔接推进乡村振兴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9.63 分。全年预算数为 12 万元，执行数为 11.5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2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二是各项支付工作完成率 100%；三是保障单位数量 1 个。

4. 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5 万元，执行数为 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二是各项支付工作完成率 100%；三是保障单位数量 1 个。

5. 重点项目库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27 万元，执行数为 12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脱贫享受政策贫困人口（含监测帮扶对象）覆盖率 100%；二是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三是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6. 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6.75 万元，执行数为 6.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补助发放完成及时率 100%；二是每个学生享受补助金额 1500 元/每学期；三是政策持续年份大于等于一年。

7. 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

为 49 万元，执行数为 4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补助对象准确率 100%；二是补助发放完成及时率 100%；三是三无失能护理补助标准 300 元/每月。

2023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上级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本部门无上级对地方转移支付绩效自评项目。

（四）部门重点评价结果。本部门无部门评价项目。

（五）财政评价结果。本部门未有向县级人大常委会报告的财政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

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

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二十、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二十一、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二、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款) 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三、农林水支出(类)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款)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反映用于农村欠发达地区乡村道路、住房、基本农田、水利设施、人畜饮水、生态环境保护等生产生活条件改善方面的支出。

二十四、农林水支出(类)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款) 生产发展(项)：反映用于农村欠发达地区发展种植业、养殖业、畜牧业、农副产品加工、林果地建设等生产发展项目以及相关技术推广等方面的项目支出。

二十五、农林水支出(类)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款) 社会发展(项)：反映用于农村欠发达地区中小学教育、文化、广播、电视、卫生健康等方面的项目支出。

二十六、农林水支出(类)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款) 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

二十七、农林水支出(类)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款)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方面的支出。

二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3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部门：平邑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汇总）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县本级支出项目绩效自评				
1	2023 年平邑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业务经费项目	平邑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100	优
2	2023 年平邑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雨露计划项目	平邑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100	优
3	2023 年平邑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	平邑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100	优
4	2023 年平邑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衔接推进乡村振兴项目管理费项目	平邑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100	优
5	2023 年平邑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	平邑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100	优
6	2023 年平邑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衔接推进乡村振兴业务经费项目	平邑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99.63	优
7	2023 年平邑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重点项目库项目	平邑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100	优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3 年平邑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			主管部门	平邑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项目实施单位		平邑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联系电话	05394211606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 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49	49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49	49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开展政策保障项目，为三无失能护理人员发放护理补助，继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按时按标准为三无失能护理人员发放护理补助。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20 分）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金额	≤49 万元	≤49 万元	20	20	
	产出指标（40 分）	数量指标	享受政策贫困人口	≥110 人	≥110 人	20	20	
		质量指标	补助对象准确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2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宣传知晓度	100%	100%	5	5	
			三无失能护理补助标准	300 元/每月	300 元/每月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持续年份	≥1 年	≥1 年	5	5	
满意度指标（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脱贫享受政策贫困人口（含监测帮扶对象）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总分在 80 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3 年平邑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			主管部门	平邑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项目实施单位		平邑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联系电话	05394211606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 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6.75	6.7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0	6.75	6.75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对有子女在校接受中、高等职业教育的农村贫困家庭，以每生每学期 1500 元的标准发放补助，分春秋两学期实施。			按时按标准发放雨露计划补助，保证贫困家庭子女上学。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20 分）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金额	≤6.75 万元	≤6.75 万元	20	20	
	产出指标（40 分）	数量指标	享受政策贫困人口	≥22 人	≥22 人	20	20	
		质量指标	项目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2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宣传知晓度	100%	100%	5	5	
			每个学生享受补助金额	1500 元/每学期	1500 元/每学期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持续年份	≥1 年	≥1 年	5	5	
满意度指标（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政策贫困家庭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总分在 80 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3 年平邑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衔接推进乡村振兴项目管理费项目			主管部门	平邑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项目实施单位		平邑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联系电话	05394211606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	50	5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	50	5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为乡村振兴服务项目提供技术、数据等支持，提高乡村振兴服务项目资金使用效率。			为乡村振兴服务项目提供技术、数据等支持，提高乡村振兴服务项目资金使用效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20 分)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金额	≤50 万元	50 万元	20	20	
	产出指标 (40 分)	数量指标	支付费用类型数量	3 项	3 项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10	10	
			资金保障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2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管理覆盖产业项目率	100%	10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数据可持续使用时间	>3 年	>3 年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脱贫享受政策贫困人口 (含监测帮扶对象) 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总分在 80 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3 年平邑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业务经费项目			主管部门	平邑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项目实施单位		平邑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联系电话	05394211606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5	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5	5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单位 2023 年度办公费、差旅费、印刷费等支出，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用于水电费等支出，保障了单位 2023 年的正常运转。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20 分)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金额	≤5 万元	5	20	20	
	产出指标 (40 分)	数量指标	业务经费保障天数	365 天	365 天	10	10	
			保障单位数量	1 个	1 个	5	5	
		质量指标	各项支付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	10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100%	5	5	
	效益指标 (2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各项工作正常运转率	100%	100%	10	10	
			项目持续影响年限	>2 年	>2 年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脱贫享受政策贫困人口 (含监测帮扶对象) 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总分在 80 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3 年平邑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重点项目库项目			主管部门	平邑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项目实施单位		平邑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联系电话	05394211606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27	127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127	127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开展政策保障项目，为扶贫小额信贷贴息，为脱贫享受政策贫困人口购买关爱物资，继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推动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持续开展扶贫小额信贷贴息业务，及时拨付资金，为脱贫享受政策贫困人口购买关爱物资，保障温暖过冬。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20 分)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金额	≤127 万元	≤127 万元	20	20	
	产出指标 (40 分)	数量指标	脱贫享受政策贫困人口 (含监测帮扶对象) 覆盖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2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是否为脱贫享受政策贫困人口 (含监测帮扶对象) 带来经济收益	是	是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宣传知晓度	100%	100%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持续年份	≥1 年	≥1 年	5	5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脱贫享受政策贫困人口 (含监测帮扶对象) 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总分在 80 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3 年平邑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雨露计划项目			主管部门	平邑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项目实施单位		平邑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联系电话	05394211606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10.1	110.1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110.1	110.1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对有子女在校接受中、高等职业教育的农村贫困家庭，以每生每学期 1500 元的标准发放补助，分春秋两学期实施。			按时按标准发放雨露计划补助，保证贫困家庭子女上学。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20 分)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金额	≤110.1 万元	≤110.1 万元	20	20	
	产出指标 (40 分)	数量指标	享受政策贫困人口	≥367 人	≥367 人	20	20	
		质量指标	项目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2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宣传知晓度	100%	100%	5	5	
			每个学生享受补助金额	1500 元/每学期	1500 元/每学期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持续年份	≥1 年	≥1 年	5	5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政策贫困家庭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总分在 80 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3 年平邑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衔接推进乡村振兴业务经费项目			主管部门	平邑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项目实施单位		平邑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联系电话	05394211606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	12	11.55	10	96.25%	9.6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	12	11.55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单位 2023 年度办公费、差旅费、印刷费等支出，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用于办公费、差旅费、邮电费等支出，保障了单位 2023 年的正常运转。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20 分)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金额	≤12 万元	11.55	20	20	
	产出指标 (40 分)	数量指标	业务经费保障天数	365 天	365 天	10	10	
			保障单位数量	1 个	1 个	5	5	
		质量指标	各项支付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	10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100%	5	5	
	效益指标 (2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各项工作正常运转率	100%	100%	10	10	
			项目持续影响年限	>2 年	>2 年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脱贫享受政策贫困人口 (含监测帮扶对象) 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99.63					
总分在 80 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